

附件 2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 大埔县林业局

所属下级预算单位数量：0

填报人：黄润

联系电话：5533850

填报日期：2024 年 8 月 23 日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部门职能

(1) 负责林业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林业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相关地方性法规、规章。组织开展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和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动态监测与评价。

(2) 组织林业生态保护修复和造林绿化工作。组织实施林业重点生态保修复工程和荒漠化、石漠化防治重点生态工程。指导公益林和商品林的培育，指导、监督全民义务植树、城乡绿化工作。组织开展退耕还林，负责天然林保护工作。负责监督管理石漠化沙化防治工作。承担林业应对气候变化的相关工作。

(3) 负责森林和草原资源的监督管理。组织落实森林采伐限额并监督执行，监督检查林木凭证采伐、运输。负责林地管理，拟订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并组织实施，承担征占用林地的审核工作。指导生态公益林划定和公益林保护管理工作。指导协调林权纠纷调处工作。组织实施国有森林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制度。监督管理草原的开发利用。指导林业有害生物的防治、检疫工作。

(4) 负责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监督管理。组织实施陆生野生动物资源调查，指导陆生野生动植物的救护繁育、栖息地恢复发展、疫源疫病监测。监督管理陆生野生动植物猎捕或采集、驯养繁殖或培植、经营利用。

(5) 负责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拟订湿地保护规划并按相关标准组织实施。管理国家、省、市和县重要湿地，指导湿地生态保护修复、湿地公园建设工作，监督管理湿地的开发利用。

(6) 负责监督管理各类自然保护地。拟订各类自然保护地规划。负责监督管理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自然遗产、地质公园、森林公园的设立申报、规划和建设等相关工作。负责县政府直接行使所有权的国家公园等自然保护地的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和国土空间用途管制。提出新建、调整各类国家、省级、市级和县级自然保护地的审核建议并按程序报批（审批），组织审核世界自然遗产的申报，会同有关部门参与审核世界自然与文化双重遗产的申报。负责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工作。

(7) 负责推进林业改革相关工作。监督落实集体林权制度、国有林场等改革工作。监督落实农村林业发展、维护林业经营者合法权益的政策措施，指导农村林地承包经营工作。监督落实林业资源优化配置及木材利用政策，拟订林业产业发展规划并监督实施。指导协调开发森林体验、森林康养和生态教育等生态服务产品。组织指导林产品质量监督。指导生态扶贫相关工作。

(8) 负责林木种苗、草种工作，指导县级国有林场基本建设和发展。承担林木种苗、草种质量检查工作。

(9) 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实施森林和草原火灾防治规划，并指导实施防护标准。指导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指导县级国有林场和草原开展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防火工作。指导监督林业行业安全生产工作。必要时，可以提请县应急管理局，以县应急指挥机构名义，部署相关防治工作。

(10) 监督管理林业资金和国有资产，提出林业预算内投资、

财政性资金安排建议，按县政府规定权限，审核县规划内和年度计划内投资项目。组织实施林业生态补偿工作。监督指导林区公路建设和管理

(11) 负责林业科技、宣传教育、交流与合作工作。指导全县林业人才队伍建设。组织开展林地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承担湿地、防治荒漠化、濒危野生动植物等国际公约履约相关工作。

(12) 完成县委、县政府和上级自然资源部门、林业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13) 职能转变。县林业局应当切实加大生态系统保护力度，实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工程，加强森林、草原、湿地监督管理的统筹协调，大力推进国土绿化，保障国家生态安全。加快建立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统一推进各类自然保护地的清理规范和归并整合，构建统一规范高效的国家公园体制。

(二) 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年度总体工作：牢固树立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省委“1310”具体部署，扎实推进绿美大埔生态建设，致力推动大埔林业高质量发展，不断厚植大埔高质量发展的绿色根基。

重点工作任务：1、绿美大埔生态建设：国土绿化、义务植树活动、造林绿化任务、社会参与度提升、城乡绿化工作、创建国家森林城市、三河坝绿美广东生态建设示范点建设等；2、森林灾害防控：森林草原湿地生态系统外来入侵物种普查、松材线

虫集中除治、森林防火工作等；3、绿色富民与生态效益提升：培育林业龙头企业、林下经济示范基地、南粤森林人家等，支持生态旅游观光景区建设，彰显绿美生态文化等。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通过实施国土绿化和生态建设项目，增强生态文明建设成果；强化资源管理和监管能力，确保森林资源的合理利用和有效保护；采取新举措防控森林灾害，保障生态安全；推动绿色富民和生态效益双提升，促进林业产业和地方经济的可持续发展。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以决算数为统计口径）。

2023年，我单位的财务运行情况总体态势良好。在财务管理方面，我们始终坚持做到年初有预算，年中有控制，年终有分析与评价。同时，我们全面梳理和优化支出流程，健全和执行相关财务管理制度，以确保财务运行的合规性和规范性。在支出管理方面，我们突出重点，认真抓好大额的重点项目支出。在合法依规、真实可靠的前提下，我们及时高效地做好支出工作。通过这些努力，我们基本完成了2023年整体收支目标，并依据《政府会计制度》进行会计核算。同时，我们明确职责，加强财务监督，有效堵塞支出漏洞，确保财务资金的安全和合理使用。

1、单位总体收支情况

2023年，县林业局收入决算13454.0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1731.53万元。2023年支出决算13527.2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052.403万元，项目支出11474.87万元。2022年度年末结转和结余113.63万元。

2、财政收支情况

①财政收入

按支出功能分类看，2023年县林业局财政拨款收入11731.53万元，其中：农林水支出9606.91万元，节能环保支出196.7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77.20万元，卫生健康支出53.05万元，住房保障支出91.21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1306.46万元。

②财政支出

2023年县林业局财政拨款收入11731.53万元，其中：农林水收入9606.91万元，节能环保收入196.7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收入477.20万元，卫生健康收入53.05万元，住房保障收入91.21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收入1306.46万元。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信息指标评分表》评分，得分89.7分，绩效评价等级为“良”（详见附件2）。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1. 预算编制情况。

（1）预算编制。

①预算编制合理性

1. 专项资金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问题的，得0.5分；2. 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项目之间未频繁调剂的，得0.5分；

3. 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得 0.5 分。

② 预算编制规范性

1. 符合市财政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和要求的，符合项目资金预算编制和项目库管理要求的，得 1.5 分；

(2) 目标设置。

① 整体绩效目标合理性

1. 整体绩效目标能体现部门“三定”方案规定的部门职能的，得 1 分；2. 整体绩效目标能体现部门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的，得 1 分；3. 总体绩效目标能分解成具体工作任务的，得 1 分；4. 整体绩效目标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的，得 1 分；5. 部门申报的项目有进行可行性研究和充分论证的，得 1 分。

② 整体绩效指标明确性

1. 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效益指标，得 2 分；2. 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得 1 分；3. 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得 1 分；4. 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符合客观实际情况，得 1 分。

2. 预算执行情况。

(1) 资金管理。

① 结转结余率

根据决算 Z01 表计算，结转结余率 $\leq 10\%$ ，得 3 分。

② 上级专项资金分配的及时性

上级专项自己分配均在在规定时间内及时分配，得 3 分。

③ 财务管理合规性

根据巡查发现问题，有两项明确指出问题和处理意见，并限期整改的事项，所有问题事项均已整改完成，扣1分。

（2）信息公开。

① 预决算公开合规性

我单位预算决算公开均已执行到位，得2分。

②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1. 绩效目标随部门预算在规定时间内公开的，得1分；2. 本次整体绩效自评资料（含项目自评报告）在规定时间内公开的，得1分。

（3）项目管理。

① 项目资金绩效完成情况

因为我单位本年度绩效自评项目只有一个，大埔县枫朗镇隔背村至西岩山道路绿化工程项目资金得分= $9.7 \times 10 / 100 = 9.7$ ，总得分9.7分。

② 项目实施程序

1. 项目的设立及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得2分；2.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方案实施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得4分。

③ 项目监管

1. 本单位有建立项目业务相关管理制度的，得1分；2. 通过自行组织或委托服务等各种方式，结合资金和项目检查结果，及时对各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的执行情况开展监控，发现与既定绩效目标发生偏离的情况并责成项目单位采取措施予以纠正，得2分。

(4) 采购管理。

①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

采购意向未 100%公开，不得分；采购意向均能在规定时间里公开，得 1 分。

②采购内控制度建设

采购意向均能在规定时间里公开，得 1 分。

③采购活动合规性。

建立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并报财政部门备案，得 1 分

④采购合同签订时效性

合同签订及时率=100%，得 2 分。

⑤合同备案时效性

合同备案公开，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备案公开，得 1 分

⑥采购政策效能

本单位不符合相关评分规则，不得分。

(5) 资产管理。

①资产配置合规性

单位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符合规定标准，得 1 分。

②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本单位本年度非税收入为职称评审费收入，无其他资产处置收益或租金，得 1 分。

③资产盘点情况

2023 年度进行了资产盘点，但未在 2023 年度完成资产盘点

结果处理工作，得 1 分。

④数据质量

本单位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完整、准确，核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且资产账与财务账、资产实体相符的，得 1 分。

⑤资产管理合规性

1. 有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内部管理规定，不扣分；2. 有按《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等制度要求执行有关规定，不扣分；3. 出租、出借、处置国有资产规范，不扣分；4. 在县委巡查工作中发现资产管理方面存在两个问题，扣 1 分。

⑥固定资产利用率

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 \geq 90%，得 1 分。

3. 预算使用效益。

(1) 运行成本。

①经济成本控制情况

1. 单位建立有完善的内部财务管理机制，且对运转类（含车辆使用、会议、住宿、接待等费用）支出有完备的控制标准，得 1 分；2. 单位各项运转类支出成本控制合理，没有发生超标准支出以及不同支出相互挤占现象，得 1 分 3、运转类中的办公费、水费、电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 4 项支出与上年同一支出类别对比累计增长幅度大于 5%，不得分。

②公用经费控制率

公用经费控制率 = $(54066.77 - 54066.77) / 65000 \times 100\%$, 控制率 ≤ 0 , 得 2.5 分。

③“三公”经费控制情况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 \leq 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 得 2.5 分。

(2) 效率性。

①重点工作完成率

本单位年度目标重点工作均已完成, 得 1 分。

(3) 履职效能。

①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我单位绩效目标表中的产出指标完成率: 生态建设面积指标完成率 127%, 得 10 分; 资金使用效率指标完成率 105%, 得 10 分; 项目完成率指标完成率 105%, 得 10 分。综合得分 = $30 \div 3 = 10$ 分。

②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我单位绩效目标表中的效益指标完成率: 森林覆盖率提升指标完成率 100%, 得 10 分; 生态服务功能增强指标完成率 100%, 得 10 分; 社会参与度指标完成率 100%, 得 10 分。综合得分 = $30 \div 3 = 10$ 分。

(4) 公平性。

①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1. 当年度所有群众信访意见均有回复, 得 1 分; 2. 回复意见

均在规定时限内的，得 1 分。

②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考本单位在 2023 年度大埔县镇（场）和县直机关事业单位工作年度考核中获得一等奖，得 2 分。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财务管理合规性需加强：县纪委巡查发现财务管理方面两项需整改的问题。已经相关反馈意见及时整改。改进措施是完善内部控制制度，以提高财务管理的规范性。

采购意向公开应及时全面：存在采购意向未 100%公开的问题。改进措施是加强采购过程的透明度，确保所有采购意向都能在规定时间内公开，满足公开合规性要求。

采购政策效能需优化：目前采购政策效能未达到预期效果。应根据中小企业和小微企业的政府采购合同金额比例，调整采购政策，提高政策效能，确保政策执行效果。

项目监管制度需强化：项目监管存在不完善之处。需要建立或完善项目监管制度，通过定期或不定期的项目检查和监控，确保项目按既定目标和标准执行。

资产管理需规范化并提高固定资产利用率：资产管理在巡查中发现问题，且固定资产利用率有提升空间。应规范资产管理流程，符合相关制度要求，并采取措施提高固定资产的使用效率。

经济成本控制和履职效能需提升：运转类支出成本控制和履职效能有待加强。应建立或完善内部财务管理机制，合理控制成本，并确保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的顺利完成。

服务公平性需改善：在群众信访办理和公众满意度方面有提升空间。应并通过多种渠道收集公众意见，提升服务对象的满意度。

三、上年度绩效自评整改情况

（一）绩效目标合理性指标扣 2 分，扣分原因：缺少佐证材料。整改措施：2022 年度大埔县县级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和 2022 年部门项目申报表已重新补充。因其中两个项目是 2020 年设立的，其余两个项目的会议记录已补充。

（二）采购合规性指标扣 1 分，扣分原因：不符合小微企业政府采购合同金额/中小企业政府采购合同金额 $\geq 70\%$ 的要求。主要原因是小微企业因资金、技术、管理等方面的限制，通常难以承担林业项目工程的大规模、高风险和复杂技术要求，因此难以将此类工程交给小微企业实施。

（三）项目资金绩效完成情况指标扣 1 分，扣分原因：项目评分表中效率性及效果性四级指标名称应填写设置的指标名称，指标值填写相应的表格栏。整改措施：加强项目绩效管理和培训，确保在项目绩效指标中选取正确的指标，并严格按照预设的指标值填写相应的表格栏，以提高项目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果。

（四）项目实施程序指标扣 3.6 分，扣分原因：缺少 2022 年部门项目申报表、项目设立依据文件、项目申请审核通过材料、预算经费请拨单/财政授权支付用款计划汇总表、项目额度到账通知单、项目支出明细账等佐证材料。整改措施：2022 年部门

项目申报表、预算经费请拨单和项目支出明细账等佐证材料已补充。缺少项目额度到账通知单是因为我单位绩效自评项目支出方式均为财政直接支付，无项目额度到账通知单。针对缺少项目设立依据文件的问题，我单位佐证材料中有相关项目向县政府的请示或县政府的批复作为项目设立依据。

（五）项目监管指标扣 5 分，扣分原因：缺少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和部门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的汇报或总结或委托服务对项目检查相关资料。整改措施：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已补充。针对缺少部门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的汇报或总结或委托服务对项目检查相关资料的问题，我单位下一步将完善汇报和总结制度，建立项目资金使用情况的定期汇报和总结制度，同时强化委托服务管理，对于委托服务进行的项目检查，加强与服务商的沟通，确保检查资料齐全、准确。

（六）资产配置合规性指标扣 0.5 分，扣分原因是缺少办公设备配置明细表。整改措施：已将办公设备配置明细表补充。

（七）资产盘点情况指标扣 1 分，扣分原因是缺少固定资产盘点表。整改措施：为确保资产管理的准确性和高效性，我单位将建立每年一次的资产盘点制度，完善盘点流程和方法，并强化盘点结果的处理，同时加强培训和宣传，建立监督和考核机制，以全面提升资产管理的水平和质量。

（八）数据质量指标扣 0.4 分，扣分原因是缺少资产财务账、资产账科目、资产盘点表。整改措施：已将资产财务账、资产账科目补充，且资产账与财务账相符。

（九）经济成本控制情况指标扣 0.13 分，扣分原因是项目评分表自评分未得满分。整改措施：我单位将深入分析原因，制定针对项目评分表中扣分项进行整改。

（十）公用经费控制率指标扣 2 分，扣分原因是“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大于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情况说明：因我单位部分三公经费由公用经费调剂支出，所以“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会大于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

（十一）项目完成及时性指标扣 1.5 分，扣分原因是缺少佐证材料 2022 年部门项目申报表。整改措施：已补充 2022 年部门项目申报表佐证材料。

（十二）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扣 1.5 分，扣分原因是缺少佐证材料《关于 2022 年度大埔县镇（场）和县直机关事业单位绩效考核结果的通报》。整改措施：已补充《关于 2022 年度大埔县镇（场）和县直机关事业单位绩效考核结果的通报》佐证材料。